



益方田园

NEEQ: 831154

广州益方田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VISION ENVIRONMENT (GUANGZHOU)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田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永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骏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为保守公司商业机密，避免不正当竞争，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且根据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签署的保密协议，公司未披露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名称。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7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2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益方有限、有限公司	指	广州益方田园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公司的前身
本报告、本年度报告	指	广州益方田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万联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事务所、会计师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会	指	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江门纽沃特	指	江门市江海区纽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鹤山益方田园	指	鹤山市益方田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益方绵阳	指	益方田园环保科技（绵阳）有限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州益方田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VISION ENVIRONMENT (GUANGZHOU)CO.,LTD		
	tyepi		
法定代表人	田永	成立时间	2001 年 7 月 24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田永、刘彩红）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田永、刘彩红），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77）-环境治理业（772）-水污染治理（772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废水废气治理工程设计、承建和废水治理设施的委托运营管理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益方田园	证券代码	831154
挂牌时间	2014 年 9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166,168.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万联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座 18、19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卢燕苹	联系地址	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大道科汇发展中心科汇一街 11 号 201 房
电话	020-85547877	电子邮箱	gzyfty@21cn.com
传真	020-85547415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大道科汇发展中心科汇一街 11 号 201 房	邮政编码	510663
公司网址	www.tyepi.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9911837A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大道科汇发展中心科汇一街 11 号 201 房		

注册资本（元）	20,166,168.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企业客户提供废水废气处理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包括新建或改造）及工业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应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中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中的水污染治理（N7721），属于国家鼓励发展和扶持的环保行业。报告期内，公司重点专注于电镀/线路板企业工业废水的处理及有机高浓度废水处理这两大领域，主要涉及下游行业为印刷线路板、电镀、印染及制药企业，积累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及一系列成功案例，拥有自主研发的授权专利 28 项，在珠三角地区企业工业废水处理形成了较好的口碑。

公司目前围绕工业废水处理工程设计与承建以及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运营管理两大业务展开，根据不同业务特点，选择不同的经营模式，其中工业废水处理工程设计与承建业务采取 EPC 模式，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运营管理业务采用 OMC 模式。公司同步开展 EPC 及 OMC 两大经营模式，工程及运营经验相互反馈改良，通过丰富的工厂运营经验、实用的技术工艺设计、自主研发的知识产权、合理的整体成本规划，形成了客户后续运行成本低廉、长期运行达标稳定性高的工业废水处理工艺。同时，采取“一条龙服务”或“提供工程款账期优惠但承接后续运营服务”的策略绑定客户，发挥工程整改改造及长期运营服务优势，通过前端工程新建或改造业务的开展取得后续长期运营服务订单，增加工程设计及安装客户的后续业务粘性。

公司以废水处理运营为主要业务，自主原创技术的应用得到进一步拓展，污水处理第三方运营模式进一步得到社会认可，在巩固老客户的同时市场占有率得以维持。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 29.53%，其中废水处理运营业务毛利率为 28.04%。报告期内，公司 EPC 模式收入和 OMC 模式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超过 97%。

公司的商业模式是以自主研发与技术升级为基础，为客户提供完整污水治理产业链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和 2023 年 2 月 10 日分别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及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证书。再次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是对公司自主研发、科技创新、企业成长性的肯定，有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影响力，同时可以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并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情况产生积极影响。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4,720,805.52	39,062,303.82	-11.11%
毛利率%	29.53%	34.4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2,827.64	6,317,654.74	-56.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84,878.39	5,967,955.79	-56.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12%	12.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81%	11.42%	-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31	-54.8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6,625,219.15	69,573,541.14	24.51%
负债总计	32,503,680.16	16,188,212.99	100.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121,538.99	53,385,328.15	1.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68	2.65	1.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9%	16.3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52%	23.27%	-
流动比率	2.03	3.28	-
利息保障倍数	172.51	77.9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6,309.61	2,832,961.31	79.5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5	1.59	-
存货周转率	5.61	9.6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4.51%	1.8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11%	0.45%	-
净利润增长率%	-56.43%	89.7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9,551,379.39	22.57%	8,725,856.21	12.54%	124.06%

应收票据	3,998,821.70	4.62%	1,828,785.32	2.63%	118.66%
应收账款	25,962,005.08	29.97%	26,316,819.38	37.83%	-1.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99,246.87	7.50%	7,134,956.33	10.26%	-8.91%
应收款项融资	1,186,231.27	1.37%	4,386,284.31	6.30%	-72.96%
预付账款	1,293.68	0.00%	177,819.38	0.26%	-99.27%
其他应收款	152,843.12	0.18%	132,631.35	0.19%	15.24%
存货	5,628,728.85	6.50%	3,094,732.39	4.45%	81.88%
合同资产	807,737.50	0.93%	321,563.45	0.46%	151.19%
其他流动资产	2,339,175.93	2.70%	875,651.53	1.26%	167.14%
固定资产	14,851,234.61	17.14%	15,055,581.11	21.64%	-1.36%
在建工程	692,487.13	0.80%	0.00	0.00%	-
无形资产	4,548,184.95	5.25%	1,242,149.04	1.79%	266.15%
长期待摊费用	2,283.95	0.00%	10,165.26	0.01%	-7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1,725.12	0.36%	240,546.08	0.35%	2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840.00	0.11%	30,000.00	0.04%	206.13%
短期借款	15,008,986.11	17.33%	0.00	0.00%	-
应付账款	3,931,046.95	4.54%	5,415,517.53	7.78%	-27.41%
合同负债	5,298,699.97	6.12%	3,868,717.56	5.56%	36.96%
应付职工薪酬	4,249,943.72	4.91%	3,862,340.37	5.55%	10.04%
应交税费	2,365,482.93	2.73%	2,396,260.16	3.44%	-1.28%
其他应付款	351,653.98	0.41%	166,064.63	0.24%	111.76%
其他流动负债	1,296,671.47	1.50%	459,069.29	0.66%	182.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5.03	0.00%	20,243.45	0.03%	-94.10%
总资产	86,625,219.15	100.00%	69,573,541.14	100.00%	24.5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期末增加 **124.06%**，主要原因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取得了银行借款；
- 2、应收票据：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较上期末增加 **118.66%**，主要原因为本期末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的增加；
- 3、应收款项融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较上期末减少 **72.96%**，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末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的减少；
- 4、存货：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较上年末增加 **81.88%**，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末未完工项目合同履行成本较上期末增加；
- 5、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上期末增加 **167.14%**，主要原因为项目预缴税费的增加；
- 6、无形资产：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较上期末增加 **266.15%**，主要为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增加；
- 7、短期借款：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期末增加，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取得的银行借款的增加；

- 8、应付账款：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27.41%，主要原因为支付了前期应付工程款；
- 9、合同负债：报告期末，公司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36.96%，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未完工项目预收款增加；
- 10、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了 182.46%，主要为合同负债的增加，所对应的增值税相应增加；
- 11、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94.10%，主要原因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的变动较上年减少。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4,720,805.52	-	39,062,303.82	-	-11.11%
营业成本	24,466,327.38	70.47%	25,590,447.72	65.51%	-4.39%
毛利率%	29.53%	-	34.49%	-	-
税金及附加	369,294.70	1.06%	461,828.81	1.18%	-20.04%
销售费用	178,645.40	0.51%	300,710.14	0.77%	-40.59%
管理费用	4,375,639.38	12.60%	4,050,282.57	10.37%	8.03%
研发费用	2,953,240.29	8.51%	2,892,581.20	7.41%	2.10%
财务费用	-1,185.56	0.00%	76,293.26	0.20%	-101.55%
其他收益	843,560.87	2.43%	1,442,739.02	3.69%	-41.53%
投资收益	193,495.14	0.56%	133,783.39	0.34%	44.63%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126,989.46	-0.37%	102,627.14	0.26%	-223.74%
信用减值损失	-448,871.60	-1.29%	-436,832.40	-1.12%	-2.76%
资产减值损失	-25,588.11	-0.07%	-7,263.89	-0.02%	-252.26%
营业利润	2,814,450.77	8.11%	6,925,213.38	17.73%	-59.36%
营业外支出	29,847.25	0.09%	125,000.00	0.32%	-76.12%
净利润	2,752,827.64	7.93%	6,317,654.74	16.17%	-56.4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1.11%，主要为环保设备销售收入的减少，报告期内个别大型销售项目尚未完成终验；
-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4.39%，主要为随着收入的下降，材料成本的减少；
- 3、税金及附加：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下降 20.04%，主要为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的下降，归属报告期的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税的减少；
- 3、销售费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40.59%，主要为报告期发生的业务宣传费的减少；
- 4、财务费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101.55%，主要为利息支出的减少；
- 5、其他收益：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41.53%，主要为政府补助的减少；

- 6、投资收益：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 44.63%，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的增加；
-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223.74%，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减少；
- 7、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252.26%，主要为报告期末合同资产余额的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增加；
- 8、营业利润：报告期内，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59.36%，主要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1.11%，同时总体毛利率也从上年同期的 34.49%下降至 29.53%。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收入下降后，固定成本、人工成本相对稳定，总成本下降的幅度不大，导致毛利率的下降；
- 9、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 76.12%，主要为客户的质量赔偿款、对外捐赠款的减少。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4,720,805.52	39,062,303.82	-11.11%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24,466,327.38	25,590,447.72	-4.39%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环保运营	26,371,516.82	18,976,897.47	28.04%	-7.93%	-3.18%	-3.54%
环保治理工程	5,242,717.44	3,888,091.30	25.84%	221.49%	278.49%	-11.17%
产品销售	2,739,132.74	1,281,054.78	53.23%	-68.79%	-74.17%	9.74%
环保技术服务	18,867.92	9,995.78	47.02%	233.33%	341.94%	-13.02%
其他	348,570.60	310,288.05	10.98%	6,190.07%	12,441.96%	-44.38%
合计	34,720,805.52	24,466,327.38	29.53%	-11.11%	-4.39%	-4.96%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主要收入来源为污水处理环保运营收入，主营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 1、环保治理工程收入：报告期内，环保治理工程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221.49%，主要为公司上年未完工的工程项目在报告期内完工验收，完工项目收入增加；
- 2、产品销售收入：报告期内，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68.79%，主要为报告期内个别大型销售项目尚未完成终验，本报告期内完工验收的环保设备销售收入的减少。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5,377,741.64	15.49%	否
2	客户二	4,553,791.32	13.12%	否
3	客户三	2,633,968.88	7.59%	否
4	客户四	2,601,769.91	7.49%	否
5	客户五	2,099,270.17	6.05%	否
合计		17,266,541.92	49.74%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781,443.74	5.59%	否
2	供应商二	760,929.20	5.44%	否
3	供应商三	643,823.01	4.61%	否
4	供应商四	634,503.36	4.54%	否
5	供应商五	565,406.52	4.05%	否
合计		3,386,105.83	24.23%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6,309.61	2,832,961.31	7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0,821.09	3548279.39	-302.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5,931.54	-9,127,886.92	242.16%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253,348.30 元，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3,880,911.91 元；同时，支付的往来款较上期有所增加，综合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79.54%；
-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0,719,100.48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建造厂房所支付的投资款，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302.09%；
-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2,103,818.46 元，主要为报告期内取得与偿还银行借款收支净额较上期增加 20,000,000.00 元；分配股利较上期减少 2,016,616.80 元，综合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242.16%。

四、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门市江海区纽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污水处理	100,000.00	190,799.94	-547,135.78	864,683.20	127,710.68
鹤山市益方田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污水处理及环保技术服务	9,100,000.00	11,554,381.50	7,517,306.89	17,509,551.37	27,378.69
益方田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绵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污水处理及环保技术服务	5,000,000.00	4,749,273.77	4,745,137.13	0.00	-254,862.2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
--------	------	-------	---------	------------------------------

				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499,246.87	0.00	不存在
合计	-	6,499,246.87	0.0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风险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本公司在华南地区特别是广东地区已经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公司新客户的开发主要靠公司参与竞标及客户之间的口碑营销。在客户开发过程中，公司以前的示范工程对潜在客户会形成较强的吸引力。但是在华南区域外，公司的示范工程较少，知名度也相应较低，可能造成本公司对潜在客户的吸引力不强，影响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扩张。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稳固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国内其它区域的业务，同时，公司将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大力推进品牌建设，提高市场占有率为目标，不断增强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市场份额。
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目前的核心业务模式如下：为客户提供废水处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安装服务，并提供后续的废水处理工程的运营服务。公司一般会与客户签订 3 年以上的运营服务合同，且服务价格每年按市场行情做适当调整。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运营服务收入所占比例逐渐增大。如果合同到期，客户不再将废水处理工程的运营业务承包给公司，将会对公司的收入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不断加强自身的技术研发，提高工程服务质量，并注意维系与客户的关系，对客户的诉求及时反应，并不定期地汇总客户对公司服务的需求，有针对性地改进服务质量，以增强客户对公司服务的认可度和粘性。
宏观经济周期及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核心业务为提供废水处理一体化解决方案，涵盖废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制造、废水处理设施运营业务。公司业务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情况及产业政策密切相关，我国废水处理行业的需求将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及社会公众对环保的诉求不断加大而保持高速增长，但仍然不能排除未来由于宏观经济波动而给本公司带来的影响。此外，近年来

	本公司在废水处理领域的优势集中于电子、电镀、印染、皮革等行业，如果国家对上述行业的产业政策实施调整，则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状况产生影响。尽管目前宏观经济处于波动周期，但电子行业在一段时期内市场需求依旧旺盛，公司在保持传统优势领域的下游客户同时，积极开拓相关行业，降低宏观经济及行业波动的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及时根据政策变动做出经营策略的调整，规避宏观经济周期及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行业法规、政策变化的风险	我国对环境工程设计及施工企业实行资质管理制度。开展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必须具备环境工程专项设计资质。目前，本公司已经取得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各种资质，其中包括以下资质：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随着本行业的发展和管理体制的改革，存在目前的行业资质管理政策发生变化的可能。如果在未来的资质认定中，本公司无法获得或未能及时取得上述资质，将会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目前国家大力支持环保产业、工业污水处理行业发展，公司已经取得了生产经营相关资质，行业政策波动对公司的影响较小。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关注资质管理的相关规定，最大限度的满足资质管理的相关要求，将无法或不能及时获取资质的风险降到最低。
市场竞争过于激烈的风险	工业废水成分复杂、涉及行业广，在处理技术及行业集中度方面都有较大差距，同时国内大多数水处理企业受资金和技术的制约，创新能力差，且地方保护和行业保护现象严重，因此工业废水处理行业市场集中度很低，行业竞争激烈。尽管公司经过多年专注于废水处理行业的经营，形成了较为领先的生产技术，积累了一批成功案例和客户资源，但公司规模仍然较小，存在当市场竞争过于激烈、行业进行恶性价格竞争时，公司处于不利地位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新的产品，设置更高的进入门槛，以客户为导向，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占有率，提高综合竞争力。
技术风险	本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培养了一批高级管理人员及专业骨干，他们是本公司得以发展的关键。随着本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对高级技术人才的扩充需求将进一步显现，能否稳定、培养和引进更多的技术人才，取得更多技术上的研发成果，对公司的未来发展至关重要。此外，国内同行业企业的人才竞争策略，可能对公司技术人才稳定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存在技术人才流失的潜在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根据公司的发展，适时的提高员工特别是核心技术员工的待遇；（2）创造良好的企业文化，给员工提供一个广阔的发展平台，留住核心技术员工。

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高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田永先生、刘彩红女士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9,716,7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7.77%，即使再考虑未来公司通过管理层激励、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方式稀释部分股份后，两人也将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如本公司无法做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者之间相互促进、相互制衡，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侵害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制定并严格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保护公司及各股东的权益，以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目前已经度过了初创期，在废水处理工程领域形成了自己的技术优势及华南区域的行业地位，但是公司规模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较小，成本费用较高，公司盈利能力仍然偏弱，2023 年及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 39,062,303.82 元和 34,720,805.52 元，净利润分别为 6,317,654.74 元和 2,752,827.64 元。由于公司收入规模较小，单笔金额较大的合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导致公司业绩的波动，公司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未来利用资本市场的力量，不断扩大规模，引进战略投资者，筹集资金用于研究项目的开发与市场的开拓，提高技术能力，以提升公司在未来的竞争力。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6,316,819.38 元和 25,962,005.08 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83%和 29.97%。公司的客户主要是线路板、电镀、纺织、制药等行业的企业，客户资信状况良好，且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稳健。尽管如此，仍不能排除客户受经济波动或其它因素的影响而陷入经营困难，从而使公司无法收回经营性资金，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加强对客户信用管理，确保应收账款安全，并且公司已遵循谨慎性原则计提了较为充分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在公司的应收账款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所占比例为 69.37%，本年度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了积极的催收。本年度未出现大额坏账。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10	理财产品	嘉鑫固收类按日开放式产品第 19 期	1,491,280.00 元	否	否
2024-010	理财产品	嘉鑫固收最低持有 7 天第 9 期 A	2,000,000.00 元	否	否
2024-010	理财产品	贵竹固收增利周	3,000,000.00 元	否	否

		周盈			
--	--	----	--	--	--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授权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含 600 万）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有理财产品余额 6,499,246.87 元。其中原始投资成本为 6,491,28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66.87 元；累计已实现理财收益 193,495.14 元。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 年 9 月 12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4 年 9 月 12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4 年 9 月 12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 年 9 月 12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4 年 9 月 12 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 年 9 月 12 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自有资产	写字楼	抵押	4,502,960.55	5.20%	补充流动资金
总计	-	-	4,502,960.55	5.2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有助于增强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和经营实力，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资金支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209,824	25.83%	-	5,209,824	25.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29,184	24.44%	-	4,929,184	24.44%
	董事、监事、高管	56,262	0.28%	-	56,262	0.28%
	核心员工	17,850	0.09%	-	17,850	0.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956,344	74.17%	-	14,956,344	74.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787,556	73.33%	-	14,787,556	73.33%
	董事、监事、高管	168,788	0.84%	-	168,788	0.84%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0,166,168	-	0	20,166,16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田永	10,137,240	-	10,137,240	50.27%	7,602,931	2,534,309	-	-
2	刘彩红	9,579,500	-	9,579,500	47.50%	7,184,625	2,394,875	-	-
3	田毅	135,700	-	135,700	0.67%	101,775	33,925	-	-
4	刘伟东	54,230	-	54,230	0.27%	-	54,230	-	-
5	卢玲玲	47,700	-	47,700	0.24%	35,775	11,925	-	-
6	王春明	40,000	-	40,000	0.20%	-	40,000	-	-
7	马向勇	35,700	-	35,700	0.18%	26,775	8,925	-	-
8	王树阳	23,900	-	23,900	0.12%	-	23,900	-	-
9	李小团	17,850	-	17,850	0.09%	-	17,850	-	-

10	马志国	17,850	-	17,850	0.09%	-	17,850	-	-
合计		20,089,670	0	20,089,670	99.62%	14,951,881	5,137,789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田永与刘彩红为夫妻关系。田毅为田永之哥哥，刘伟东为刘彩红之哥哥，马向勇、李小团为田永之表弟。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 是 ☐ 否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田永先生、刘彩红女士，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716,7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7.77%。

田永先生自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担任总经理，且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自公司成立伊始未发生变化。田永：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5 年毕业于四川大学环境系环境监测专业；1995 年至 1997 年在西安黄河机电有限公司任助理工程师；1997 年至 2001 年在东莞市瀚之林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1 年 7 月创办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彩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5 年毕业于四川大学环境系环境监测专业；1995 年至 1997 年在广州添利电子有限公司任系统工程师；1997 年至 2003 年在东莞联业电子有限公司任品质部经理；2003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综合部经理。

田永先生和刘彩红女士系夫妻关系，二人长期致力于环保产业科技研发、理论创造，是公司多项专利的发明人，主持并完成环境废水工程设计项目数十项，其中多项被评为“广东省环境保护优秀示范工程”。田永先生和刘彩红女士作为公司研发项目的推动者和奠基人，先后在《中国环保产业》、《黑龙江环境通报》等期刊杂志上发表论文数篇。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17 日	1.00	0	0
合计	1.0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0	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田永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1 年 6 月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10,137,240	-	10,137,240	50.27%
田永	董事	男	1971 年 6 月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10,137,240		10,137,240	50.27%
刘彩红	董事	女	1973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9,579,500	-	9,579,500	47.50%
田毅	董事	男	1969 年 3 月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135,700	-	135,700	0.67%
卢燕苹	董事	女	1991 年 3 月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	-	-	-
卢燕苹	董事会秘书	女	1991 年 3 月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	-	-	-
马向勇	董事	男	1974 年 10 月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35,700	-	35,700	0.18%
卢玲玲	监事会主席	女	1981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47,700	-	47,700	0.24%
卢玲玲	监事	女	1981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47,700	-	47,700	0.24%
余嘉麒	监事	男	1985 年 6 月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	-	-	-
刘秀	监事	女	1985 年	2024 年	2027 年	5,950	-	5,950	0.03%

嫔			7 月	9 月 10 日	9 月 9 日				
谢骏	财 务 负 责 人	女	1971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田永与刘彩红为夫妻关系。田毅为田永之哥哥，马向勇为田永之表弟，卢燕苹、刘秀嫔为刘彩红之表妹。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	-	5
生产人员	94	-	7	87
销售人员	1	-	-	1
技术人员	30	-	-	30
财务人员	4	-	-	4
行政人员	2	-	-	2
员工总计	136	0	7	12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10	11
专科	22	23
专科以下	102	93
员工总计	136	12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招聘培训：公司面向社会招聘人才，公司重视员工的培养，开展了多形式的员工内训和外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各职能部门的专业知识与技能培训、中高层领导干部培训等，使公司员工掌握更多的技能、更快更好的熟悉岗位知识，不断提高员工综合素质，提升工作效率。
- 2、薪酬政策：公司员工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试用期满签订《劳动合同》，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地

方相关社会保障制度执行，依法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充分体现了内在的公平性，可体现多劳多得，收入公平的原则。

3、报告期内，公司有 5 名离退休返聘职工，并支付其离退休职工相关费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李小团	无变动	经理	17,850	-	17,85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无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已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责权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营，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设计、施工、运营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二) 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品牌、专利、非专利技术。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 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纳税。

(五) 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一)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41号文及补充通知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行。

(二) 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CAC 审字[2025]104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1003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凤英	孟贝贝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2.5 万	

审 计 报 告

CAC 审字[2025]1046 号

广州益方田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益方田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

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天津

2025 年 4 月 22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9,551,379.39	8,725,856.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6,499,246.87	7,134,956.3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三）	3,998,821.70	1,828,785.32
应收账款	六、（四）	25,962,005.08	26,316,819.38
应收款项融资	六、（五）	1,186,231.27	4,386,284.31
预付款项	六、（六）	1,293.68	177,819.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七）	152,843.12	132,631.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八）	5,628,728.85	3,094,732.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九）	807,737.50	321,563.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十)	2,339,175.93	875,651.53
流动资产合计		66,127,463.39	52,995,099.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一)	14,851,234.61	15,055,581.11
在建工程	六、(十二)	692,487.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三)	4,548,184.95	1,242,149.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四)	2,283.95	10,165.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五)	311,725.12	240,546.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六)	91,840.00	3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497,755.76	16,578,441.49
资产总计		86,625,219.15	69,573,541.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八)	15,008,986.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九)	3,931,046.95	5,415,517.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二十)	5,298,699.97	3,868,717.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一)	4,249,943.72	3,862,340.37
应交税费	六、(二十二)	2,365,482.93	2,396,260.16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三)	351,653.98	166,064.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1,296,671.47	459,069.29
流动负债合计		32,502,485.13	16,167,969.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五）	1,195.03	20,243.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5.03	20,243.45
负债合计		32,503,680.16	16,188,212.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五）	20,166,168.00	20,166,1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六）	715,376.93	715,376.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七）	12,778,868.43	12,211,052.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八）	20,461,125.63	20,292,730.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121,538.99	53,385,328.1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121,538.99	53,385,328.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625,219.15	69,573,541.14

法定代表人：田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骏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87,592.62	8,622,801.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99,246.87	7,134,956.3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98,821.70	1,828,785.32
应收账款	十七、（一）	25,880,183.25	26,316,819.38
应收款项融资		1,186,231.27	4,386,284.31
预付款项		1,293.68	177,819.38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168,294.55	207,228.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77,705.15	1,923,331.9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07,737.50	321,563.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71,092.30	550,774.60
流动资产合计		64,578,198.89	51,470,364.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14,000,000.00	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27,138.49	5,385,788.0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31.98	6,196.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266.06	262,561.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72,036.53	14,684,545.26
资产总计		84,750,235.42	66,154,910.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8,986.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65,134.91	3,310,465.0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65,207.82	1,068,412.38
应交税费		1,922,172.41	1,918,726.24
其他应付款		296,316.18	135,885.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5,298,699.97	3,868,717.5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96,671.47	459,069.29
流动负债合计		28,553,188.87	10,761,275.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95.03	20,24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5.03	20,243.45
负债合计		28,554,383.90	10,781,519.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0,166,168.00	20,166,1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5,376.93	715,376.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78,868.43	12,211,052.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535,438.16	22,280,793.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195,851.52	55,373,390.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750,235.42	66,154,910.0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二十九）	34,720,805.52	39,062,303.82
其中：营业收入		34,720,805.52	39,062,303.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341,961.59	33,372,143.70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九）	24,466,327.38	25,590,447.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	369,294.70	461,828.81
销售费用	六、（三十一）	178,645.40	300,710.14
管理费用	六、（三十二）	4,375,639.38	4,050,282.57
研发费用	六、（三十三）	2,953,240.29	2,892,581.20
财务费用	六、（三十四）	-1,185.56	76,293.26
其中：利息费用		16,236.11	88,416.67
利息收入		27,652.07	52,219.82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五）	843,560.87	1,442,739.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六）	193,495.14	133,783.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七）	-126,989.46	102,627.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八）	-448,871.60	-436,832.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九）	-25,588.11	-7,263.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4,450.77	6,925,213.3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	29,847.25	125,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4,603.52	6,800,213.38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一）	31,775.88	482,558.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2,827.64	6,317,654.7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2,827.64	6,317,654.7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2,827.64	6,317,654.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2,827.64	6,317,654.7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2,827.64	6,317,654.7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31

法定代表人：田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骏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34,738,067.90	39,062,303.82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25,966,515.38	28,086,873.13
税金及附加		246,718.55	338,953.51
销售费用		178,645.40	300,710.14
管理费用		2,877,900.33	2,673,229.20
研发费用		2,953,240.29	2,892,581.20
财务费用		-783.98	75,913.57
其中：利息费用		16,236.11	88,416.67
利息收入		25,781.68	51,393.00
加：其他收益		828,011.71	1,440,204.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193,495.14	133,783.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989.46	102,627.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9,111.46	-497,705.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588.11	-7,263.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85,649.75	5,865,688.5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9,287.09	12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56,362.66	5,740,688.59
减：所得税费用		17,285.24	472,159.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9,077.42	5,268,528.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39,077.420	5,268,528.6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95,567.50	33,947,022.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4,288.46	1,138,444.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二）	657,254.14	593,800.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27,110.10	35,679,266.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52,923.76	11,433,835.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21,549.32	16,303,55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23,450.60	3,336,054.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二）	2,242,876.81	1,772,86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40,800.49	32,846,30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6,309.61	2,832,961.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8,720.00	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495.14	133,783.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2,215.14	7,633,783.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73,036.23	85,50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73,036.23	4,085,50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0,821.09	3,548,279.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3,866.80	4,127,483.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二）	201.66	403.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4,068.46	9,127,88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5,931.54	-9,127,886.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91,420.06	-2,746,646.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9,959.33	11,406,605.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51,379.39	8,659,959.33

法定代表人：田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骏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008,564.70	33,947,022.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4,288.46	1,138,444.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228.39	582,83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62,081.55	35,668,30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94,737.25	25,438,189.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17,625.76	3,819,264.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7,702.93	2,023,744.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7,114.18	1,493,43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37,180.12	32,774,63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4,901.43	2,893,663.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8,720.00	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495.14	133,783.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2,215.14	7,633,783.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8,257.14	82,80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0	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38,257.14	4,082,80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6,042.00	3,550,978.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3,866.80	4,127,483.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66	403.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4,068.46	9,127,88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5,931.54	-9,127,886.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64,790.97	-2,683,24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2,801.65	11,306,046.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87,592.62	8,622,801.6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2,211,052.95		20,292,730.27		53,385,328.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2,211,052.95		20,292,730.27		53,385,328.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7,815.48		168,395.36		736,210.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2,827.64		2,752,827.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7,815.48		-2,584,432.28		-2,016,61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567,815.48		-567,815.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6,616.80		-2,016,616.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2,778,868.43		20,461,125.63		54,121,538.99

项目	2023 年										少数 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库存 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1,157,347.23		19,062,014.85		51,100,907.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1,157,347.23		19,062,014.85		51,100,907.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3,705.72		1,230,715.42		2,284,42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17,654.74		6,317,654.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53,705.72		-5,086,939.32		-4,033,233.60
1．提取盈余公积									1,053,705.72		-1,053,705.7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33,233.60		-4,033,233.6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2,211,052.95		20,292,730.27	53,385,328.15

法定代表人：田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骏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2,211,052.95		22,280,793.02	55,373,39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2,211,052.95		22,280,793.02	55,373,390.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7,815.48		254,645.14	822,460.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39,077.42	2,839,077.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7,815.48		-2,584,432.28	-2,016,616.80
1．提取盈余公积									567,815.48		-567,815.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6,616.80	-2,016,616.8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2,778,868.43		22,535,438.16	56,195,851.52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1,157,347.23		22,099,203.74	54,138,095.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1,157,347.23		22,099,203.74	54,138,095.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3,705.72		181,589.28	1,235,295.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68,528.60	5,268,528.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53,705.72		-5,086,939.32	-4,033,233.6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3,705.72		-1,053,705.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33,233.60	-4,033,233.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166,168.00				715,376.93				12,211,052.95		22,280,793.02	55,373,390.90

广州益方田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广州益方田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广州益方田园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是于 2001 年 7 月 24 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登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4〕1341 号文批准，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831154。本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9911837A。

- 1) 注册地址：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大道科汇发展中心科汇一街11号201房。
- 2) 总部地址：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大道科汇发展中心科汇一街11号201房。
- 3) 营业期限：2001-07-24至无固定期限。
- 4) 股本：人民币20,166,168.00元。
- 5) 法定代表人：田永。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环保行业

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主要经营废水处理运营、工业废水废气处理工程安装、技术服务和环保设备及污水处理药剂批发销售。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

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公司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在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

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①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②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③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④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①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②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③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④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①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②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

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

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3、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力，且该种法定权力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下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对象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②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应收对象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

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4）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十二）应收票据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十三）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预期信用损失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
账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应收账款账龄为基础来评估各类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十四）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1、2、3、7。

（十五）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该其他应收款作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并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性质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本公司基于历史实际

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其他应收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预期信用损失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其他应收款账龄为基础来评估各类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十六）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七）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内部信用评级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合同该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十八）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划分条件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九）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

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

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将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认为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

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③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④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

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二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1）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十八））。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

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内部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

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五）商誉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

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维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七）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①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①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②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九）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三十）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各业务类型具体收入确认方式

本公司主要从事废水处理运营、工业废水废气处理工程安装、环保设备及污水处理药剂批发销售等。

1) 废水处理运营。主要以与被服务方共同确认的污水处理量及协议单价按期计算确认收入。

2) 环保设备及污水处理药剂批发销售。是在发出商品且对方发出验收通知单通知已验收和验收期满时, 商品的控制权转移, 并已取得收款的相关权利, 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3) 工业废水废气处理工程安装。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工业废水废气处理工程安装服务, 是在工程最终验收合格后, 并取得合同收款的相关权利, 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

(三十一)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 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

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三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

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十四）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7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三十六）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

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根据解释 17 号：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1)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企业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含一年，下同）提前清偿该负债，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该负债，该负债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

2)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第十九条（四）对该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

①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

②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该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

分。

4) 披露：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且企业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下列信息，以使报表使用者了解该负债可能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清偿的风险：1.关于契约条件的信息（包括契约条件的性质和企业应遵循契约条件的时间），以及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2.如果存在表明企业可能难以遵循契约条件的事实和情况，则应当予以披露（如企业在报告期内或报告期后已采取行动以避免或减轻潜在的违约事项等）。假如基于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情况进行评估，企业将被视为未遵循相关契约条件的，则应当披露这一事实。

根据解释 17 号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该变更对本年度附注披露无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本解释所称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下同）应当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仅为企业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1)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下列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

〈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但是，针对具有不同条款和条件的供应商融资安排，企业应当予以单独披露。

〈2〉报告期期初和期末的下列信息：

① 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

② 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

③ 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例如自收到发票后的 30 至 40 天），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例如与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属于同一业务或地区的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企业还应当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如分层区间）。

〈3〉第〈2〉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

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

2)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根据解释 17 号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并且无需在首次执行本解释规定的年度报告中披露第 1) <2>项下②和③所要求的期初信息。该变更对本年度附注披露无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根据解释 18 号:

1)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第三十三条等有关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根据解释 18 号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3、《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根据暂行规定:

1) 会计处理

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根据数据资源的持有目的、形成方式、业务模式,以及与数据资源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等,对数据资源相关交易和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2) 列示

企业在编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在“存货”

项目下增设“其中：数据资源”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的期末账面价值；在“无形资产”项目下增设“其中：数据资源”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开发支出”项目下增设“其中：数据资源”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正在进行数据资源研究开发项目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支出金额。

3) 披露

企业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本暂行规定等，在会计报表附注中对数据资源相关会计信息进行披露。

根据暂行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算缴纳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0%、15%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具体税率如下表所示：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益方田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门市江海区纽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鹤山市益方田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益方田园环保科技（绵阳）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规定，本公司从事的废水处理运营业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2)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文件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江门市江海区纽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鹤山市益方田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益方田园环保科技（绵阳）有限公司作为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005175，有效期限 3 年，本年度适用所得税率 15%。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江门市江海区纽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鹤山市益方田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益方田园环保科技（绵阳）有限公司本期享受“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146.17	22,044.65
银行存款	19,507,233.22	8,703,811.56
合 计	19,551,379.39	8,725,856.21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5,896.88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99,246.87	7,134,956.33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6,499,246.87	7,134,956.33
合 计	6,499,246.87	7,134,956.33

（三）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760.50
商业承兑汇票	4,209,286.00	1,881,078.76
小 计	4,209,286.00	1,922,839.26
减：坏账准备	210,464.30	94,053.94
合 计	3,998,821.70	1,828,785.32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09,286.00	100.00	210,464.30	5.00	3,998,821.7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4,209,286.00	100.00	210,464.30	5.00	3,998,821.70
合 计	4,209,286.00	—	210,464.30	—	3,998,821.70

（续）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22,839.26	100.00	94,053.94	4.89	1,828,785.3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1,760.50	2.17			41,760.50
商业承兑汇票	1,881,078.76	97.83	94,053.94	5.00	1,787,024.82
合 计	1,922,839.26	—	94,053.94	—	1,828,785.32

3、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及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94,053.94	116,410.36				210,464.30
合 计	94,053.94	116,410.36				210,464.30

4、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5、期末已背书给非银行他方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类 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637,434.29
合 计		637,434.29

6、期末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无

7、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8、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无。

（四）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267,176.28	25,941,959.20
1 至 2 年（含 2 年）	8,509,097.35	1,857,731.27
小计	27,776,273.63	27,799,690.47
减：坏账准备	1,814,268.55	1,482,871.09
合 计	25,962,005.08	26,316,819.38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76,273.63	100.00	1,814,268.55	6.53	25,962,005.08
其中：账龄组合	27,776,273.63	100.00	1,814,268.55	6.53	25,962,005.08
合 计	27,776,273.63	—	1,814,268.55	—	25,962,005.08

（续）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99,690.47	100.00	1,482,871.09	5.33	26,316,819.38
其中：账龄组合	27,799,690.47	100.00	1,482,871.09	5.33	26,316,819.38
合 计	27,799,690.47	—	1,482,871.09	—	26,316,819.38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7,776,273.63	1,814,268.55	6.53
合 计	27,776,273.63	1,814,268.55	6.53

组合中，以账龄表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9,267,176.28	963,358.81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8,509,097.35	850,909.74	10.00
合 计	27,776,273.63	1,814,268.55	—

3、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及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482,871.09	331,397.46				1,814,268.55
合 计	1,482,871.09	331,397.46				1,814,268.55

本期无金额重大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客户 1	12,261,892.39		12,261,892.39	42.83	969,084.53
客户 2	2,297,819.01		2,297,819.01	8.03	114,890.95
客户 3	1,901,455.17		1,901,455.17	6.64	95,072.76
客户 4	1,494,606.00		1,494,606.00	5.22	80,035.97
客户 5	1,125,720.00	8,000.00	1,133,720.00	3.96	56,686.00
合 计	19,081,492.57	8,000.00	19,089,492.57	66.68	1,315,770.21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五）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6,231.27	2,704,294.05
e 信通		1,681,990.26
合 计	1,186,231.27	4,386,284.31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704,294.05	10,569,537.45	12,087,600.23		1,186,231.27	
e 信通	1,681,990.26	2,215,368.24	3,897,358.50			
合 计	4,386,284.31	12,784,905.69	15,984,958.73		1,186,231.27	

2、本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中无已经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期末已背书给非银行他方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44,367.44	
合 计	2,744,367.44	

4、期末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无。

（六）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93.68	100.00	177,819.38	100.00
合 计	1,293.68	—	177,819.38	—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1,081.42	1 年以内	83.59
供应商 2	212.26	1 年以内	16.41
合 计	1,293.68		—

（七）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152,843.12	132,631.35
合 计		152,843.12	132,631.35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0,887.50	139,611.95
小 计	160,887.50	139,611.95
减：坏账准备	8,044.38	6,980.60
合 计	152,843.12	132,631.35

（2）账面价值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000.00	
其他	154,887.50	139,611.95
合 计	160,887.50	139,611.95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887.50	100.00	8,044.38	5.00	152,843.12
其中：账龄组合	160,887.50	100.00	8,044.38	5.00	152,843.12
合 计	160,887.50	100.00	8,044.38	5.00	152,843.12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611.95	100.00	6,980.60	5.00	132,631.35
其中：账龄组合	139,611.95	100.00	6,980.60	5.00	132,631.35
合 计	139,611.95	—	6,980.60	—	132,631.35

(续)

(4) 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及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预期信用损失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980.60			6,980.60
本期计提	1,063.78			1,063.78
期末余额	8,044.38			8,044.38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 1	其他	67,902.65	1 年以内	42.21	3,395.13
单位 2	其他	50,475.00	1 年以内	31.37	2,523.75
单位 3	其他	22,964.43	1 年以内	14.27	1,148.22
单位 4	其他	5,400.00	1 年以内	3.36	270.00
单位 5	其他	4,290.42	1 年以内	2.67	214.52
合 计		151,032.50		93.88	7,551.6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10）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金额及相关情况：无。

（八）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5,163,210.19		5,163,210.19
项目材料	465,518.66		465,518.66
合 计	5,628,728.85		5,628,728.85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626,946.38		2,626,946.38
项目材料	467,786.01		467,786.01
合 计	3,094,732.39		3,094,732.39

2、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无。

3、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无。

4、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无。

（九）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850,250.00	42,512.50	807,737.50	338,487.84	16,924.39	321,563.45
合 计	850,250.00	42,512.50	807,737.50	338,487.84	16,924.39	321,563.45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无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0,250.00	100.00	42,512.50	5.00	807,737.50
其中：账龄组合	850,250.00	100.00	42,512.50	5.00	807,737.50

合 计	850,250.00	—	42,512.50	—	807,737.50
-----	------------	---	-----------	---	------------

(续)

—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8,487.84	100.00	16,924.39	5.00	321,563.45
其中：账龄组合	338,487.84	100.00	16,924.39	5.00	321,563.45
合 计	338,487.84	—	16,924.39	—	321,563.45

4、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及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账龄组合	25,588.11			
合 计	25,588.11			

本期无金额重大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5、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无。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1,349,428.93	581,361.69
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637,434.29	65,552.35
留抵税额		24,781.90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316,848.76	203,955.59
待认证进项税额	28,881.89	
待摊费用	6,582.06	
合 计	2,339,175.93	875,651.53

(十一) 固定资产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	14,851,234.61	15,055,581.11
合 计		14,851,234.61	15,055,581.11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 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487,615.88	1,110,148.31	1,119,922.12	2,961,477.03	24,679,163.34
2.本期增加金额		1,076,637.17	35,653.10	32,433.64	1,144,723.91
（1）购置		1,076,637.17	35,653.10	32,433.64	1,144,723.91
3.本期减少金额	34,404.29				34,404.29
（1）其他转出	34,404.29				34,404.29
4.期末余额	19,453,211.59	2,186,785.48	1,155,575.22	2,993,910.67	25,789,482.9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051,572.59	1,049,386.00	871,916.52	1,650,707.12	9,623,582.23
2.本期增加金额	924,153.72	157,143.20	95,752.03	137,617.17	1,314,666.12
（1）计提	924,153.72	157,143.20	95,752.03	137,617.17	1,314,666.1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975,726.31	1,206,529.20	967,668.55	1,788,324.29	10,938,248.3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77,485.28	980,256.28	187,906.67	1,205,586.38	14,851,234.61
2.期初账面价值	13,436,043.29	60,762.31	248,005.60	1,310,769.91	15,055,581.11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科汇一街 11 号 201 房办公室一层	4,502,960.55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鹤山厂房	7,747,889.49	未报规划，暂无法办理

（十二）在建工程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	692,487.13	
合 计		692,487.13	

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绵阳 PCB 污水处理中心	692,487.13		692,487.13			
合 计	692,487.13		692,487.1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绵阳 PCB 污水处理中心	41,094,000.00		692,487.13			692,487.13
合 计	41,094,000.00		692,487.13			692,487.1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绵阳 PCB 污水处理中心	1.69					自有资金
合 计	1.69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62,716.40	25,641.02	1,688,357.42
2.本期增加金额	3,385,850.69		3,385,850.69
（1）购置	3,385,850.69		3,385,850.6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048,567.09	25,641.02	5,074,208.1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6,763.50	19,444.88	446,208.38
2.本期增加金额	77,250.62	2,564.16	79,814.78
（1）计提	77,250.62	2,564.16	79,814.7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04,014.12	22,009.04	526,023.1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44,552.97	3,631.98	4,548,184.95
2.期初账面价值	1,235,952.90	6,196.14	1,242,149.04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无。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工厂维修费	4,455.43		4,455.43		
其他	5,709.83		3,425.88		2,283.95
合 计	10,165.26		7,881.31		2,283.95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2,075,289.73	311,725.12	1,600,830.04	240,546.08
合 计	2,075,289.73	311,725.12	1,600,830.04	240,546.08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	递延所得税
	性差异	负债	性差异	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966.87	1,195.03	134,956.33	20,243.45
合 计	7,966.87	1,195.03	134,956.33	20,243.45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86,470.98	58,083.24
应付职工薪酬-职工教育经费	1,559,743.75	1,359,904.26
已确认费用尚未收到发票		409,966.01

合 计	1,946,214.73	1,827,953.51
-----	--------------	--------------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度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7 年	117,614.11	58,083.24
2029 年	268,856.87	
合 计	386,470.98	58,083.24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91,840.00		91,840.00			
预付车款				30,000.00		30,000.00
合 计	91,840.00		91,840.00	30,000.00		30,000.00

(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9,201,451.44	4,502,960.55	借款抵押物
合 计	9,201,451.44	4,502,960.55	

(十八)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8,986.11	
合 计	15,008,986.11	

注：本公司以自有 1 层写字楼进行抵押，抵押期间为 2024 年 12 月 05 日至 2027 年 12 月 04 日，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写字楼账面价值为 4,502,960.55 元。

(十九)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931,046.95	5,415,517.53
合 计	3,931,046.95	5,415,517.53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二十)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298,699.97	3,868,717.56
合 计	5,298,699.97	3,868,717.56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二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62,340.37	15,697,749.83	15,329,482.08	4,230,608.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1,402.84	1,192,067.24	19,335.60
三、辞退福利				
合 计	3,862,340.37	16,909,152.67	16,521,549.32	4,249,943.72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2,707.38	14,209,371.23	14,041,821.45	2,640,257.16
二、职工福利费		234,870.21	234,870.21	
三、社会保险费		494,912.84	494,912.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8,165.52	458,165.52	
工伤保险费		36,747.32	36,747.32	
四、住房公积金		342,706.00	342,7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89,632.99	415,889.55	215,171.58	1,590,350.96
合 计	3,862,340.37	15,697,749.83	15,329,482.08	4,230,608.12

3、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本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164,057.78	1,144,722.18	19,335.60
二、失业保险费		47,345.06	47,345.06	
合 计		1,211,402.84	1,192,067.24	19,335.60

（二十二）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25,300.06	1,882,702.71
企业所得税	3,197.46	316,694.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269.05	111,379.20
教育费附加	57,435.16	49,634.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290.11	33,089.59
印花税	12,991.09	2,759.75
合 计	2,365,482.93	2,396,260.16

（二十三）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	351,653.98	166,064.63
合 计		351,653.98	166,064.63

1、其他应付款**（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往来	64,547.85	28,368.70
单位往来款	287,106.13	137,695.93
合 计	351,653.98	166,064.63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二十四）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59,237.18	393,516.94
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637,434.29	65,552.35
合 计	1,296,671.47	459,069.29

（二十五）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166,168.00						20,166,168.00

（二十六）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715,376.93			715,376.93
合 计	715,376.93			715,376.93

（二十七）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6,105,526.48	283,907.74		6,389,434.22
任意盈余公积	6,105,526.47	283,907.74		6,389,434.21
合 计	12,211,052.95	567,815.48		12,778,868.43

（二十八）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292,730.27	19,062,014.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292,730.27	19,062,014.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2,827.64	6,317,654.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3,907.74	526,852.8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83,907.74	526,852.86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16,616.80	4,033,233.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461,125.63	20,292,730.27

（二十九）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合 计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2、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环保运营收入	26,371,516.82	18,976,897.47	28,644,141.53	19,599,332.77
环保治理工程收入	5,242,717.44	3,888,091.30	1,630,743.47	1,027,273.24
产品销售收入	2,739,132.74	1,281,054.78	8,776,216.84	4,959,105.89
环保技术服务收入	18,867.92	9,995.78	5,660.38	2,261.82
其他收入	348,570.60	310,288.05	5,541.60	2,474.00
合 计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合 计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	---------------	---------------	---------------	---------------

（三十）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28,102.93	128,199.26
土地使用税	8,010.60	8,010.60
印花税	19,557.90	10,727.78
车船使用税	3,142.59	2,812.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583.01	176,869.76
教育费附加	55,738.60	81,125.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159.07	54,083.53
合 计	369,294.70	461,828.81

（三十一）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9,359.36	104,134.31
汽车费用	15,339.30	16,641.30
业务招待费	2,146.80	881.00
广告宣传费	41,715.94	169,881.47
其他	84.00	9,172.06
合 计	178,645.40	300,710.14

（三十二）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8,854.08	1,504,724.61
折旧与摊销费	1,262,114.42	1,146,887.62
聘请中介机构的费用	363,356.00	436,187.81
办公场所租赁及管理费	48,054.68	33,024.74
办公费	44,148.80	57,855.34
业务招待费	228,229.72	226,816.74
差旅费	230,451.95	171,682.89
汽车费用	259,102.82	241,841.84
其他	371,326.91	231,260.98
合 计	4,375,639.38	4,050,282.57

（三十三）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2,240,611.95	2,144,678.40
直接投入	639,735.34	624,618.28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44,427.03	59,200.39
委外研发费		9,708.74
其他费用	28,465.97	54,375.39
合 计	2,953,240.29	2,892,581.20

（三十四）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236.11	88,416.67
减：利息收入	27,652.07	52,219.82
银行手续费	10,230.40	40,096.41
合 计	-1,185.56	76,293.26

（三十五）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34,012.43	1,438,444.17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6,040.98	
个税手续费返还	3,507.46	4,294.85
合 计	843,560.87	1,442,739.02

（三十六）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93,495.14	133,783.39
合 计	193,495.14	133,783.39

（三十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126,989.46	102,627.14
合 计	-126,989.46	102,627.14

（三十八）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6,410.36	-70,995.9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1,397.46	-376,547.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63.78	10,710.93

合 计	-448,871.60	-436,832.40
-----	-------------	-------------

（三十九）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5,588.11	-7,263.89
合 计	-25,588.11	-7,263.89

（四十）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21,000.00	1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	10,000.00		10,000.00
非公益性捐赠		21,000.00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19,235.16	100,000.00	19,235.16
其他	612.09	4,000.00	612.09
合 计	29,847.25	125,000.00	29,847.25

（四十一）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22,003.34	532,190.51
递延所得税调整	-90,227.46	-49,631.87
合 计	31,775.88	482,558.6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84,603.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7,690.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751.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8,531.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107.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8,414.74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641.0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38,749.68
子公司税收优惠	-20,894.19
所得税费用	31,775.88

（四十二）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80,000.00	200,000.00
政府补助	159,723.97	300,000.00
利息收入	27,961.05	52,219.82
代收代付	20,164.78	37,285.98
其他	69,404.34	4,294.85
合 计	657,254.14	593,800.6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支付的费用	1,711,469.11	1,634,635.88
往来款	386,000.00	
代收代付	19,164.78	37,285.98
其他	126,242.92	100,943.07
合 计	2,242,876.81	1,772,864.93

3、本期无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本期无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筹资手续费	201.66	403.32
合 计	201.66	403.32

6、筹资活动产生的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8,986.11			15,008,986.11
合 计		15,000,000.00	8,986.11			15,008,986.11

（四十三）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52,827.64	6,317,654.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588.11	7,263.89
信用减值准备	448,871.60	436,832.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14,666.12	1,223,018.77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79,814.78	35,818.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81.31	14,451.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989.46	-102,627.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36.11	88,416.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495.14	-133,783.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179.04	-64,915.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048.42	15,283.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3,996.46	-860,055.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9,559.12	-8,038,556.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0,712.66	3,894,159.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6,309.61	2,832,961.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551,379.39	8,659,959.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59,959.33	11,406,605.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91,420.06	-2,746,646.2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一、现金	19,551,379.39	8,659,959.33
其中：库存现金	44,146.17	22,044.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507,233.22	8,637,914.68
二、现金等价物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51,379.39	8,659,959.3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由
受限货币资金		65,896.88	司法冻结资金
合 计		65,896.88	

(四十四) 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14,411.6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0,420.00

七、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人员人工	2,240,611.95	2,144,678.40
直接投入	639,735.34	624,618.28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44,427.03	59,200.39
委外研发费		9,708.74
其他费用	28,465.97	54,375.39
费用化研发支出小计	2,953,240.29	2,892,581.2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合 计	2,953,240.29	2,892,581.2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反向购买

无。

（四）处置子公司

无。

（五）其它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分公司广州益方田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宁都县分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8 日设立。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或类似权益比例) (%)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门市江海区 纽沃特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江门市	江门市	10.00 万元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100.00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鹤山市益方田 园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鹤山市	鹤山市	910.00 万元	污 水 处 理 业 务 及 环 保 技 术 服 务	100.00		100.00	设立
益方田园环保 科技（绵阳）有 限公司	绵阳市	绵阳市	500.00 万元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100.00	设立

-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无。
- 3、使用本公司资产和清偿本公司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 4、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联营公司益方田园电路板运营（绵阳）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5%股权，实际控制人之一田永先生为其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十、政府补助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34,012.43	1,438,444.17
即征即退的增值税	674,288.46	1,138,444.17
2021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补助		100,000.00
2022 年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金		200,000.00
2023 年创新创业大赛奖励补助	20,000.00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补助	50,000.00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贴	74,519.00	
稳岗补贴	15,204.97	
合 计	834,012.43	1,438,444.17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公司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公

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三、（十一）。

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的披露。

（二）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1）汇率风险：无。
- （2）利率风险：无。
- （3）其他价格风险：无。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6,499,246.87			6,499,246.87
（二）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1,186,231.27	1,186,231.2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499,246.87		1,186,231.27	7,685,478.14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四）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应收款项融资。由于票据本身期限短，且到期日接近，信用风险可以忽略不计，故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

（五）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六）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七）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八）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有本公司股本	占股本比例（%）	表决权比例（%）
田永	实际控制人	10,137,240.00	50.27	50.27
刘彩红	实际控制人	9,579,500.00	47.50	47.50

合 计		19,716,740.00	97.77	97.77
-----	--	---------------	-------	-------

注：田永先生和刘彩红女士是夫妻关系。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

3、本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本公司合营、联营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三）。

4、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英德市鑫洲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田永持有英德市鑫洲矿业有限公司 65%股权，是其实际控制人。
广州弘康名医联合诊疗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田永为广州弘康名医联合诊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广州弘康大医汇医学影像诊断有限公司	股东田永为广州弘康大医汇医学影像诊断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广州畅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刘彩红女士之兄刘伟东先生持有广州畅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的股权，是其实际控制人。
广州鲟宝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刘彩红女士之兄刘伟东先生持有广州鲟宝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0%的股权，是其实际控制人。
北京安为盛机电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刘彩红女士之妹刘翠红女士持有北京安为盛机电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0%的股权，能够对其实施共同控制。
益方田园电路板产业园（绵阳）有限公司	股东田永持有益方田园电路板产业园（绵阳）有限公司 99%的股权，是其法定代表人。
广东源淼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的关联方，股东刘彩红女士为广东源淼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广州益方源淼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源淼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股东田永为广州益方源淼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二）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3、关联租赁情况：无。

4、关联担保情况：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3.10 万元	217.28 万元

8、其他关联交易：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或有事项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2025年4月2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166,16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2,016,616.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上述分配事项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三）销售退回

无。

（四）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债务重组

无。

（三）资产置换

无。

（四）年金计划

无。

（五）终止经营

无。

（六）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确定依据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业务分部。本公司的业务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a**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b**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c**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类别和行业确定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面向不同需求的消费群体销售产品,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市场策略而需要单独的管理,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不同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①主营业务收入分行业列示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环保行业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合 计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②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列示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环保运营收入	26,371,516.82	18,976,897.47	28,644,141.53	19,599,332.77
环保治理工程收入	5,242,717.44	3,888,091.30	1,630,743.47	1,027,273.24
产品销售收入	2,739,132.74	1,281,054.78	8,776,216.84	4,959,105.89
环保技术服务收入	18,867.92	9,995.78	5,660.38	2,261.82
其他收入	348,570.60	310,288.05	5,541.60	2,474.00
合 计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合 计	34,720,805.52	24,466,327.38	39,062,303.82	25,590,447.72

③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原因

—— 本公司的重要资产、负债如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均属各报告分部共用，无法准确区分，因此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和负债总额。

（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一）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181,048.04	25,941,959.20
1 至 2 年（含 2 年）	8,509,097.35	1,857,731.27
小 计	27,690,145.39	27,799,690.47
减：坏账准备	1,809,962.14	1,482,871.09
合 计	25,880,183.25	26,316,819.38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90,145.39	100.00	1,809,962.14	6.54	25,880,183.25
其中：账龄组合	27,690,145.39	100.00	1,809,962.14	6.54	25,880,183.25
合 计	27,690,145.39	—	1,809,962.14	—	25,880,183.25

（续）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799,690.47	100.00	1,482,871.09	5.33	26,316,819.38

其中：账龄组合	27,799,690.47	100.00	1,482,871.09	5.33	26,316,819.38
合 计	27,799,690.47	—	1,482,871.09	—	26,316,819.38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7,690,145.39	1,809,962.14	6.54
合 计	27,690,145.39	1,809,962.14	—

组合中，以账龄表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9,181,048.04	959,052.40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8,509,097.35	850,909.74	10.00
合 计	27,690,145.39	1,809,962.14	—

3、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及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482,871.09	327,091.05				1,809,962.14
合 计	1,482,871.09	327,091.05				1,809,962.14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2,261,892.39		12,261,892.39	42.96	969,084.53
客户 2	2,297,819.01		2,297,819.01	8.05	114,890.95
客户 3	1,901,455.17		1,901,455.17	6.66	95,072.76
客户 4	1,494,606.00		1,494,606.00	5.24	80,035.97
客户 5	1,125,720.00	8,000.00	1,133,720.00	3.97	56,686.00
合 计	19,081,492.57	8,000.00	19,089,492.57	66.88	1,315,770.21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二）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168,294.55	207,228.43
合 计		168,294.55	207,228.43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4,355.03	78,494.86
1 至 2 年（含 2 年）	24,508.08	108,00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08,00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4 至 5 年（含 5 年）		177,291.57
5 年以上	173,599.49	
小 计	380,462.60	363,786.43
减：坏账准备	212,168.05	156,558.00
合 计	168,294.55	207,228.43

（2）账面价值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外单位往来款	31,364.4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06,107.57	309,799.65
其他	42,990.60	53,986.78
合 计	380,462.60	363,786.43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0,462.60	100.00	212,168.05	55.77	168,294.55
其中：账款组合	380,462.60	100.00	212,168.05	55.77	168,294.55
合 计	380,462.60	—	212,168.05	—	168,294.55

（续）

种 类	期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3,786.43	100.00	156,558.00	43.04	207,228.43
其中：账款组合	363,786.43	100.00	156,558.00	43.04	207,228.43
合 计	363,786.43	—	156,558.00	—	207,228.43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款组合	380,462.60	212,168.05	55.77
合 计	380,462.60	212,168.05	—

组合中，以账龄表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4,355.03	3,717.75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24,508.08	2,450.81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08,000.00	32,400.00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73,599.49	173,599.49	100.00
合 计	380,462.60	212,168.05	—

(4) 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及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6,558.00			156,558.00
本期计提	55,610.05			55,610.05
期末余额	212,168.05			212,168.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单位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06,107.57	1-5 年	80.46	208,450.30
单位 2	外单位往来款	22,964.43	1 年以内	6.04	1,148.22
单位 3	其他	22,172.88	1 年以内	5.83	1,108.64
单位 4	其他	20,078.00	1 年以内	5.28	1,003.90
单位 5	外单位往来款	5,400.00	1 年以内	1.42	270.00
合 计		376,722.88		99.03	211,981.06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无。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 (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金额及相关情况：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100,000.00	100,000.00	14,000,000.00	9,100,000.00	100,000.00	9,000,000.00
合 计	14,100,000.00	100,000.00	14,000,000.00	9,100,000.00	100,000.00	9,000,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鹤山市益方田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00,000.00	9,100,000.00			9,100,000.00		100,000.00
益方田园环保科技(绵阳)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江 门 市 江 海 区 纽 沃 特 环 保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00,000.00						
合 计	14,200,000.00	9,100,000.00	5,000,000.00		14,100,000.00		100,000.00

注：本公司以 2012 年 6 月 30 日为购买日，支付现金人民币 10 万元作为合并成本购买控股股东田永和刘彩红控制的江门市江海区纽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购买日江门市江海区纽沃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575,219.60 元，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规定，本公司应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成本-575,219.60 元。在本公司会计报表层面，由于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负数，在本公司会计报表层面仅将长期股权投资调整到 0.00 元，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10 万元与长期股权投资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盈余公积。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738,067.90	25,966,515.38	39,062,303.82	28,086,873.13
合 计	34,738,067.90	25,966,515.38	39,062,303.82	28,086,873.13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34,738,067.90	25,966,515.38	39,062,303.82	28,086,873.13

2、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环保运营收入	26,200,099.95	20,643,493.84	28,644,141.53	21,776,148.79
环保治理工程收入	5,242,717.44	3,476,604.07	1,630,743.47	1,026,536.43
产品销售收入	2,739,132.74	1,526,133.64	8,776,216.84	5,279,452.09
环保技术服务收入	18,867.92	9,995.78	5,660.38	2,261.82
其他收入	537,249.85	310,288.05	5,541.60	2,474.00

合 计	34,738,067.90	25,966,515.38	39,062,303.82	28,086,873.1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34,738,067.90	25,966,515.38	39,062,303.82	28,086,873.13
—— 合 计	34,738,067.90	25,966,515.38	39,062,303.82	28,086,873.13

（五）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93,495.14	133,783.39
合 计	193,495.14	133,783.39

十八、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723.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6,505.6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847.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96,382.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433.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167,949.2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2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1	0.13	0.13

广州益方田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根据解释 17 号：

(1)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1)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企业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含一年，下同）提前清偿该负债，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该负债，该负债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

2)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第十九条（四）对该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

①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

②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该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4) 披露：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且企业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下列信息，以使报表使用者了解该负债可能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清偿的风险：1.关于契约条件的信息（包括契约条件的性质和企业应遵循契约条件的时间），以及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2.如果存在表明企业可能难以遵循契约条件的事实和情况，则应当予以披露（如企业在报告期内或

报告期后已采取行动以避免或减轻潜在的违约事项等)。假如基于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情况进行评估,企业将被视为未遵循相关契约条件的,则应当披露这一事实。

根据解释 17 号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该变更对本年度附注披露无影响。

(2)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本解释所称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下同)应当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仅为企业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1)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下列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

<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但是,针对具有不同条款和条件的供应商融资安排,企业应当予以单独披露。

<2>报告期期初和期末的下列信息:

①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

②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

③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例如自收到发票后的 30 至 40 天),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例如与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属于同一业务或地区的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企业还应当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如分层区间)。

<3>第<2>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

2)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根据解释 17 号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并且无需在首次执行本解释规定的年度报告中披露第 1) <2>项下②和③所要求的期初信息。该变更对本年度附注披露无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根据解释 18 号:

1)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第三十三条等有关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根据解释 18 号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3、《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根据暂行规定：
1）会计处理
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根据数据资源的持有目的、形成方式、业务模式，以及与数据资源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等，对数据资源相关交易和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2）列示
企业在编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在“存货”项目下增设“其中：数据资源”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的期末账面价值；在“无形资产”项目下增设“其中：数据资源”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开发支出”项目下增设“其中：数据资源”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正在进行数据资源研究开发项目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支出金额。
3）披露
企业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本暂行规定等，在会计报表附注中对数据资源相关会计信息进行披露。
根据暂行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723.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505.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847.2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6,382.40
减：所得税影响数	28,433.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7,949.2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